

天津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秋冬季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控预案

为贯彻落实市教委印发《市教委、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加强学校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和《关于做好秋冬季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科学有序地做好校园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学与生活秩序，特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要求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人物同防、多病共防，从人、事、因、制上查找问题，坚持从严从难，树立责任意识、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保持高度警惕，决不懈怠掉以轻心，把工作抓实抓细，把措施落实到位，全面提高校园防控和应对传染病疫情的能力，防范疫情在学校发生和蔓延。

二、主要措施

(一) 识别疫情，掌握标准。

1. 学校内呼吸道传染病疫情主要指流行性感冒、麻疹、水痘、风疹、流脑、流行性腮腺炎、肺结核。

2. 学校内肠道传染病导致感染性腹泻、细菌性痢疾，主要指手足口病、诺如病毒。

3. 学校内出现呼吸道、肠道等传染病的散发确诊病例：出现呼吸道、肠道等传染病的确诊病例，但没有发现与该病人关联的其他病例。

4. 学校内出现有呼吸道、肠道等传染病的疫情：在同一宿舍或者

同一班级，一天内有 3 例或者连续三天内有多个学生（5 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史。

（二）密切追踪，联防联控。（牵头部门：防控办公室、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后勤处、校医院）

各部门要严格掌握教职工出勤情况、旅居史，建立健全信息上报制度、晨检制度与疾病追踪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因病缺勤人员、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统计上报工作，如遇异常情况立即上报党委教师工作部，防控办公室负责学校信息汇总与上报。

党委学生工作部负责加强学生日常出行管理和疾病追踪，做好每日巡查；后勤管理处负责学校公共区域消毒通风、卫生清扫工作并做好记录；校医院负责新生入学体检、传染病筛查、免疫接种工作，协调属地卫健委和疾控中心，做好联防联控，针对性进行指导培训。校医对发热、咳嗽、腹泻、皮损等病人情况做好登记及病史询问，真正做到“早发现、早隔离、早治疗、早报告”。

（三）保障食品安全，建设美丽校园。（牵头部门：后勤处）

后勤管理处负责校园食品安全工作，重点做好食堂、超市的卫生管理，加强食品采购、食品检验、食品加工、食品存放各环节把控，严防病从口入关，预防肠道传染病、食物中毒事件发生。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号召全校师生人人参与，共同创建健康和谐校园环境。

（四）隔离传染源，持证复工复课。（牵头部门：教师工作部、学工部、教务处、校医院）

患有传染病的学生须停课进行治疗，外地籍学生在南楼临时隔离

点隔离进行医学观察，天津籍学生居家隔离进行医学观察；教职工居家隔离进行医学观察。对于符合复工复学条件人员，需持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开具《病情诊断证明书》，明确诊断结果，按照医嘱实施精准管理。患者隔离期满后，凭医生开具的复课证明（即《病情诊断证明书》）方可复工复课。

（五）坚持通风消毒，做好信息记录。（牵头部门：后勤处、校医院）

对教室、卫生间、食堂、宿舍等重点场所进行环境监测、通风换气和消杀工作。早晨师生到校后，应先打开教室窗户通风，使空气流通。每节课后教室均应开窗通风，中午及大课间 应保证教室通风三十分钟以上。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应坚持每日消毒，并且根据情况变化，调整消毒频次和消毒剂的使用量。

（六）坚持佩戴口罩 保持社交距离。（牵头部门：学工部、教师工作部、后勤处）

秋冬季正处于呼吸道疾病高发期，学生上课时，建议佩戴口罩；学生参加体育活动时，可不佩戴口罩；教师授课时，可不佩戴口罩；物业服务人员应佩戴口罩。

（七）做好个人卫生，增强健康意识。（牵头部门：后勤处、校医院）

教职工与学生应注意讲究个人卫生，采取必要的个人防护措施，预防传染病的发生与传播。学校配备足够数量的洗手池、水龙头，并在洗手设施旁张贴正确洗手宣传画，配备洗手液或肥皂、纸巾等。

（八）减少室内聚集，多运动强体质。

在呼吸道传染病发病率明显上升期间，各部门要根据实际情况减少或停止大型室内集体活动。同时确保学生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锻炼时间，增强学生体质。

(九) 宣传普及知识，提高防病自觉。(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利用广播台、微信公众号、电子屏、招贴画、宣传册页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传染病防治知识宣教教育和消毒知识技能培训，加强对诺如病毒感染性腹泻、肺结核、流感、麻疹、水痘、腮腺炎、手足口病、细菌性痢疾等传染病防治知识的宣传，养成勤洗手、常通风、科学佩戴口罩的良好个人卫生习惯，并配合落实学校各项防控措施。

(十) 迅速反应，措施到位。(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校医院)

学校一旦发生疫情，按照要求迅速启动预案，要在卫生健康部门和疾控机构的建议指导下，科学有序地快速采取相应紧急处置办法，切实将各项防控措施和应急处置措施全面落实到位。

三、实施保障

学校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统筹指挥，定期研究本校传染病防控工作。各部门要常态化、制度化做好校园传染病防控工作，如有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要迅速报告，管好自己的人 and 物，协同作战，严防校园传染病疫情蔓延。

纪委办公室与校医院组成“蓝军”督察队，以“四不两直”的抽查方式，定期进行督导检查，建立台帐，做好评价考核，及时发现问题并协调解决，保障校园传染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落细。

校医院

2021年11月14日

